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承辦人:李麗芬

電話: 02-27208889/1999轉6434

傳真: 02-27252869

電子信箱:edu_me.32@mail.taipei.gov.

tw

受文者: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

發文字號:北市教安字第111305198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簡章及海報各1份(20824159_1113051985_1_ATTACH1.pdf、

20824159_1113051985_1_ATTACH2. jpg)

主旨:檢送教育部辦理「第三屆防災青年國際領袖營計畫」簡章 及活動海報各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5月13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12701804號函辦 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使學生掌握全球防災教育推動趨勢,並培養學生 災害風險意識、防災知能、態度與多元文化素養,透過國 內培訓及國際教育交流,強化團隊合作精神、解決問題及 領導能力,特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旨揭活動預定於111年8月31日(星期三)至9月2日(星期五)辦理3天2夜國內培訓;通過遴選之學生代表,將代表臺灣參與國際活動。
- 四、活動對象、地點、遴選方式及申請作業說明如下:
 - (一)對象: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及國民中學(110學年度9年級),並符合條件者。

明湖國中 1110516

K

(二)遴選方式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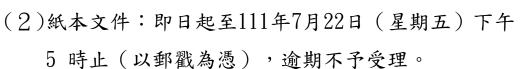
- 以書審方式進行第一階段初選,錄取名額為正取40
 名,備取5名,得參與國內預先訓練(防災青年國際領袖培訓營)。
- 2、以口頭發表進行第二階段複審,自防災青年國際領袖 培訓營40名候選人中遴選至多三分之一學員(含原住民 族,計2名),備取5名。



(三)申請作業及注意事項:

1、申請日期:

(1)線上報名:即日起至111年7月21日(星期四)下午 6 時止(以系統報名時間為憑),逾期不予受理,線 上報名網址https://forms.gle /JGZTugrxvxEWRCfj8。



- (3)須於時間內完成線上報名及紙本文件繳交。
- 2、申請表及檢附資料請免備文寄送至:國立成功大學水工試驗所水資源環境組,地址:709台南市安南區安明路三段500號5樓。
- 3、申請資料須繳交紙本,以釘書針或長尾夾簡易裝訂, 一式2份。資料不齊全、不符規定或逾期送達者,均不 予受理。
- 4、本次國內培訓學習費用由本次計畫經費支應,惟不含個人部分開支;國際交流待疫情緩解再行規劃及辦理。學員返國後須於規定時程內繳交「出國心得報





告」,並得邀請擔任教育部防災青年大使。

五、其餘計畫內容請參閱附件,相關附件資料請至「防災教育 資訊網」(https://disaster.moe.edu.tw/WebMoeInfo/ FormPageViews/Info/news/newsListDetail.aspx)計畫公 告下載相關文件使用。

六、如有相關問題,請逕洽本案聯絡人:

- (一)李佳昕專案管理師,聯絡電話: 02-77129131,電子信箱: ftts0728@mail.moe.gov.tw。
- (二)魏柏倫專案管理師,聯絡電話:02-77129128,電子信箱:wei7283@mail.moe.gov.tw。
- (三)國立成功大學李芳君博士,聯絡電話:06-2371938轉621,電子信箱:fclee@thl.ncku.edu.tw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(含附設國立高中)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及時數學校)、臺北東和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

中學及特教學校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

副本:電2022/05/16文



